

近日,市民王先生反映,大学路金水河边狗屎遍地,大小狗乱窜,疏于管理,严重影响市民休闲锻炼环境,而且养狗不拴绳,比较危险。
郑州晚报记者 何涛

金水河边狗屎多 小区遛狗不系绳子

养狗的事,谁来管管?



藏獒是一种大型犬,市区内禁养。



外地一位小孩被藏獒咬伤。

调查

不少市民有被邻居家的狗“骚扰”的经历

昨日早上6点,记者来到大学路中原路交叉口沿金水河往西走,人行道上相继看到不少遛狗人,大狗小狗成群。在家憋了一晚的狗儿在人行道上奔跑撒欢,在行道树下踟躇地拉屎撒尿。在金水河北岸上,一条狗拉便后,主人带着狗扬长而去。有的主人在狗拉完屎后会用纸将狗屎擦干净放入垃圾箱。

一路向西,见人行道上有不少狗屎,有些已被行人踩过。一位正在扫地的环卫女工说:“现在人行道上狗屎越来越多,我扫的这段不长,但每天至少有五六处狗屎,留在砖缝里的没法扫。”据她观察,遛狗者只有少数人自备塑料袋,将狗屎装入扔进垃圾箱。

“城市要加强管理,个人也要加强管理。”在河边晨练的市民张先生说,

现在很多狗都不拴绳,出了事很危险。

记者在兴华街附近小区进行随机采访,不少市民表示有过被邻居家的狗或流浪狗骚扰的经历。在居民小区采访时,记者随处可见狗的身影,而且不少都没有拴绳,还有的没有人看管。

家住桃园洋房小区的李女士说:“去年我就被一只大狗抱了一下腿,虽然没有受伤,但是非常害怕。”

郑州晚报 讲文明树新风 公益广告

中国精神 中国形象 中国文化 中国表达

中国 梦 中国喜

中国赫连对成双,
中国字深含吉祥,
中国梦星光灿烂,
中国人幸福阳光。
贴个红赫门楣上,
火红日子哟,迷人向往……

铁林



中国网络电视台制

山西临汾 郑平剪纸

市民

出门遛狗应该给狗系个绳子

市民石先生说:“我们小区有条狗,光咬小孩儿,每天回家很害怕自家小区的狗。”

也有市民为自己家的狗辩护。家住桃园洋房的何先生说:“平时我家的狗十分听话,也没有咬过人,所以从未拴过。我们这种狗是金毛犬,可以训练做导盲犬,不会咬人的,我很自信。”

在金水河边,记者遇到遛狗的马先生和顾女士,他们告诉记者现在小区养狗的人越来越多,老人喜欢,小孩也喜欢,他们以狗为友,以狗为乐,没事逗逗玩,解解闷,是现在解脱工作压力的一种生活情趣。

马先生说:“我们每次遛狗身上都带着袋子和纸,只要是狗拉屎了,我们马上就清理,然后扔到垃圾桶里。记得有一天晚上,我和妻子到

金水河边遛狗,走着走着就闻到了狗屎味。看前面一两米处,一坨小山似的狗屎热气腾腾四处弥漫。再看前面,一个四五十岁的中年妇女正牵着一只金毛犬悠闲地走着。我追上那个女人,和颜悦色地说:‘大姐,狗把屎拉在道上了,请您清理一下。’那女人看了看我,没好气地说:‘吃饱撑的,管得着吗!’我立刻急了,拽住她理论起来。妻子让我别管闲事,可我就不信那个邪,非得见真章儿不可。在众人的指责下,她把狗屎清理干净了。”

家住淮河路的鲁女士说,出门遛狗,最起码应该给狗系个绳子,现在好多狗都没有系绳子,另外,狗乱拉屎,主人不自觉清理,这对环境影响不好,对行人也不好。

律师

狗的主人需要承担什么责任

一旦出现了狗咬人、咬伤人、咬死人的事,狗的主人需要承担什么责任?

河南信行律师事务所金律师说,这个就要看狗的主人主观上有什么样的过错,是故意还是过失,还是说无法预见。假设是过失,刑法它是这么规定的:应当预见自己的行为可能发生危害社会的结果,因为疏忽大意而没有预见,或者是已经预见,而轻信能够避免以至发生这种结果的,那么是过失犯罪。

虽然不伤人的大型犬很多,养犬的人知道,但不养犬的人未必知道,尤

其是孩子容易受到伤害。

像藏獒这样的大型烈性犬只,要单独对其分类。藏獒本来就不是内陆地区的犬种,也不是生活在平原地区的,兽性很强。像这种犬根本就不应该让其在城市里出现,对饲养者也要更加严格地约束,比如遛犬区域的限制、饲养范围等。他认为,以犬只体型大小区分也无可厚非。但藏獒伤人事件频频发生,其实最重要的是管理不到位,法规落实不好。比如对遛狗不拴狗链、无证养犬,尤其在城区饲养大型犬的,相关部门就要尽到相应责任。